

证券代码：300388

证券简称：国祯环保

公告编号：2017-107

安徽国祯环保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国祯环保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7年8月31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在公司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8月28日以电话、邮件以及当面送达的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会武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5人，实际表决监事5人，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并注销部分股权激励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李蓓、刘星梅等5人因个人原因辞职并已办理相关离职手续，根据《安徽国祯环保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回购注销上述离职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股份。

表决结果：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并注销部分股权激励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沈培发因个人原因辞职并已办理相关离职手续，根据《安徽国祯环保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回购注销沈培发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股份。

表决结果：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安徽国祯环保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下称“《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设定的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已经成就,324名激励对象符合第二期解锁资格条件。根据公司2015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同意公司按照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办理第二期解锁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安徽国祯环保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对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设定的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已经成就,23名激励对象符合第一期解锁资格条件。根据2015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同意公司按照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办理第一期解锁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将部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繁昌县城市(南区)污水处理二期项目”已建设完毕并存在募集资金节余的情况,按募集资金投资计划,该项目拟投入募投资金2,400万元,该项目节余募集资金393.35万元,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净额22,997.05万元的1.71%,占该项目计划投资募投资金总额的16.4%。监事会同意将部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表决结果: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安徽国祯环保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七年八月三十一日